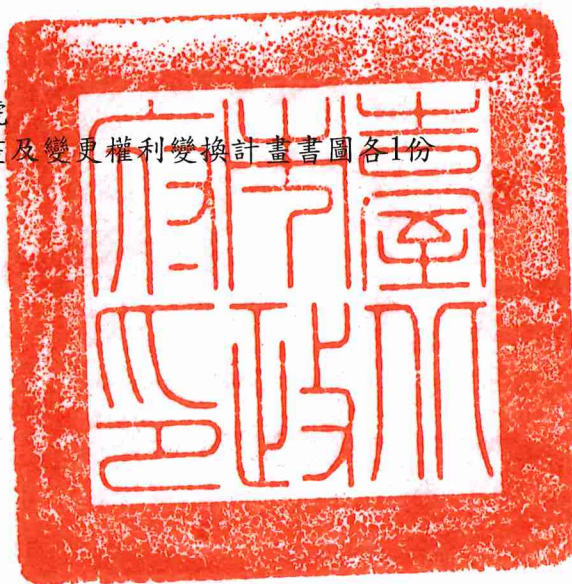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新字第10730239600號

附件：變更(第2次)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變更權利變換計畫書圖各1份



主旨：公告核定實施森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變更(第二次)臺北市信義區永吉段四小段44地號等2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變更權利變換計畫案」計畫書圖，並自民國107年1月26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最高行政法院106年7月20日106年度判字第379號判決書、內政部106年8月16日內授營更字第1060812588號函、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及第2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起迄日期：自民國107年1月26日起，至民國107年2月24日止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臺北市政府公告欄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公告欄、臺北市信義區富台里辦公處公告欄、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告。
- 三、本變更(第二次)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變更權利變換計畫範圍：臺北市信義區永吉段四小段44地號等26筆土地。
- 四、公告地點及張貼處：1、臺北市政府公告欄(不含附件，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一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)。2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。3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公告欄。4、臺北市信義區富台里辦公處公告欄。5、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告(不含附件)。6、刊登新聞紙3日。

市長柯文哲